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 社會服務部  
「樂活城」社會房屋計劃  
申請表格 (青年適用)

注意事項：

1. 申請人須先了解及同意申請項目的計劃理念、申請資格及準則。
2. 申請人可透過網上申請填寫所需資料，或下載此表格並親身提交或郵寄形式到基督教香港信義會太和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遞交申請，聯絡地址為大埔太和村麗和樓地下，或郵寄至香港社會服務聯會，聯絡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39 號夏慤大廈 5 樓 505 室。
3. 本機構及香港社會服務聯會有權隨時在不先行通知申請人的情況下更改、更新及/或修訂本申請表的任何內容及部份。本機構及香港社會服務聯會不會就申請表的任何更改、更新及/或修訂對申請人或任何第三方承擔任何責任。
4. 當本機構收到申請後，將聯絡個別申請人提供證明文件及約見面試。如申請人在一個月內仍未收到本機構任何形式的通知，申請個案將自動列入候補名單。
5. 就申請過程中的一切爭議，本機構及香港社會服務聯會及其本機構將保留及擁有最終的決定權。

請選擇你參與的計劃

- 打工換宿 (申請人需成為本計劃兼職活動助理，賺取租金及生活費，每星期工作 16 小時)
- 義工換宿 (申請人需成為本計劃的青年樂活大使，每星期為社區提供 2 小時義工服務)

第一部份 申請人資料\*

姓名(中文)： _____ (姓) _____ (名)	英文姓名：	聯絡電話：	香港身份證號碼：_____ (首 4 位數字連英文字母 A1234)
地址：	地區：	在港居住時間：_____ (月)	

第二部份 現時居住狀況\*

居住類型： <input type="checkbox"/> 永久獨立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 臨時獨立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 分住單位 (板房/床位) <input type="checkbox"/> 獨立劏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註明：_____		
現時居住人數： <input type="checkbox"/> 獨居 <input type="checkbox"/> 和家人同住 (同住人數：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和朋友同住 (同住人數：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居無定所		
過去 6 個月的每月平均租金： 港幣\$	過去 6 個月的每月平均水電： 港幣\$	單位面積：_____ (平方呎)
現時居住狀況 (1-10 分；1 分最不滿意，10 分最滿意)：_____ 分		
在現時居住的地方，你認識多少位同住同一大廈內的鄰居？_____ 位		
你有多經常接觸已認識的鄰居？ <input type="checkbox"/> 從來沒有 <input type="checkbox"/> 甚少 <input type="checkbox"/> 間中 <input type="checkbox"/> 有時 <input type="checkbox"/> 經常		
現時有沒有接受任何社會服務機構的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沒有；如有，請列出服務種類：_____		
例如：家庭支援服務、兒童及青年服務、社區服務或長者日間中心等等		

### 第三部份 申請輪候公屋狀況\*

現時是否輪候公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公屋申請編號：G - _____ 或 U - _____	
申請公屋： _____ 年 _____ 月 總共輪候： _____ 月（以月計算）	公屋選擇區域： <input type="checkbox"/> 市區 <input type="checkbox"/> 擴展市區 <input type="checkbox"/> 新界區 <input type="checkbox"/> 離島
在輪候期間： 1) <input type="checkbox"/> 曾 <input type="checkbox"/> 不曾更改申請表上的任何資料，如新增／刪減家庭成員、更改配屋計劃或選擇地區等 2) <input type="checkbox"/> 曾 <input type="checkbox"/> 不曾到香港房屋委員會接受有關申請的調查或進行配屋資格審查 3) <input type="checkbox"/> 曾 <input type="checkbox"/> 不曾接受香港房屋委員會配房安排 _____ 次	

### 第四部份 個人資料及收入狀況

<b>申請人*</b>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年齡： _____ ） 身份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證 <input type="checkbox"/> 香港居民身份證 婚姻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未婚 <input type="checkbox"/> 已婚 <input type="checkbox"/> 離婚 <input type="checkbox"/> 喪偶 <input type="checkbox"/> 分居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註明： _____ 其他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有，懷孕週期：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長期病患/殘障 <input type="checkbox"/> 有特殊學習需要 工作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全職（職業： _____ ） 工作地區：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兼職（職業： _____ ） 工作地區：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在學（就讀學校名稱： _____ 就讀學校地區：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自僱（工作性質：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待業 過去六個月平均入息（港幣\$）： _____ （每月）	
個人/家庭現正每月領取的政府資助總額（港幣\$）： <input type="checkbox"/> 沒有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金額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在職家庭津貼，金額：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失業綜援／失業支援計劃，金額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註明資助名稱及總額： _____	
家庭每月平均總收入：（甲）家庭每月平均總工作入息 +（乙）家庭每月領取的政府資助總額 + 其他（註二） = 港幣\$ _____	

### 第五部份 入注意願與期望

1. 本人認同計劃理念，願意參與計劃所舉辦的社區活動，並遵守入住時所訂立之約章。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2. 如單位需要共住，本人願意與其他家庭共住。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3. 本人願意定期參與營運機構所舉辦的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4. 本人願意與其他人共同分享及清潔單位內的共用空間（例如客廳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5. 你有沒有曾經申請「社會房屋共享計劃」下，由其他營運機構營運的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 有，並成功獲得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輪候中 <input type="checkbox"/> 有，但沒有獲得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 從來沒有申請	
6. 期望最早入住「社會房屋」的日期（例如 2020 年 4 月）： _____ 年 _____ 月	

## 第六部份 申請人及 18 歲或以上家庭成員之聲明及承諾

1. 本人填報申請表前，已明白本計劃的申請程序、申請資料、評審準則等內容。本人承諾將會遵守計劃內就申請及編配房屋一切已訂定或將因應情況而修訂的政策及安排，而本機構將擁有房屋編配的最終決定權；
2. 本人在填寫申請表當日並無擁有、與他人共同擁有或簽訂任何買賣合約購買各種香港住宅物業，亦沒有就任何直接或透過附屬公司擁有香港住宅物業的公司持有 50%以上的股權；
3. 本人明白本機構及香港社會服務聯會可能會向有關的政府部門、公營／私營機構(例如但不限於金融機構及銀行)及／或任何擁有本人個人資料的第三者(例如但不限於僱主)蒐集本人的個人資料並作核對，以核實申請資格。在蒐集資料過程中，本人同意本機構及香港社會服務聯會可將本人提供的個人資料向上述機構及／或第三者披露，本人授權任何擁有本人個人資料的機構及／或第三者，向本機構及香港社會服務聯會提供本之個人資料，以核實申請；
4. 本人明白及同意於本申請表所提供的資料是純屬自願的。如本人沒有提供足夠資料，本機構未必能夠處理你的申請；
5. 本人明白及同意本機構在處理、審核及／或調查申請時，可以向有參與計劃的相關部門、機構或合作單位披露、核對及／或轉移申請表格內的個人資料及所有相關文件。所有個人資料將按協會不時修定之政策及《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處理；
6. 本人明白及同意本機構及香港社會服務聯會可使用本人於本申請表所提供的資料作統計調查或研究；
7. 本人聲明本人就本計劃在本申請表上填報的資料及所須遞交的文件或資料，均屬正確無訛。本人明白，如明知或故意作出虛假陳述或隱瞞資料，或以其他方式誤導社聯，可能會被檢控及導致即時喪失申請資格，並可能須即時停止享用本計劃之單位。本人明白，蓄意提供虛假資料或漏報資料，以欺騙手段令本人取得本計劃的申請資格，屬刑事罪行；
8. 本人明白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本人有權要求查閱及更改於本申請表所提供的資料。如有需要，可向基督教香港信義會太和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聯絡地址為大埔太和村麗和樓地下，及香港社會服務聯會提出，聯絡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39 號夏慤大廈 5 樓 505 室；以及
9. 本人明白並同意計劃完結時或獲得公屋分配後須遷出本計劃之單位。

本人明白及同意第六部份的 1 至 9 項條款。\*

申請人姓名

申請人簽署

日期

## 第七部份 轉交個人資料

- 本人同意如果本次申請不被取錄，本人在申請表格所提供的申請資料可轉交給社聯轄下其他社會房屋計劃的營運機構，讓相關職員聯絡本人是否願意考慮申請其他過渡性社會房屋的單位。

在收到閣下申請之後，如申請表所遞交資料符合申請條件，本機構會聯絡申請人遞交證明文件，包括：

1. 申請人及／或家庭成員的身份證明文件；
2. 公屋輪候編號及公屋申請文件；
3. 銀行存款、收入及政府津貼等相關證明文件；及
4. 其他與申請相關的證明文件。

如對申請表有任何問題及查詢，歡迎與本計劃職員聯絡（電話：2650 8807）。

\*必須填寫

註一：包括薪酬、津貼/小費、自僱人士的業務盈利/扣除開支後提供服務的收費。

註二：包括政府資助、薪酬、津貼/小費、自僱人士的業務盈利/扣除開支後提供服務的收費、退休金、出租物業/非物業(如的士)的租金、非同住親友給予的資助、收取的贍養費、「工傷病假錢」等。